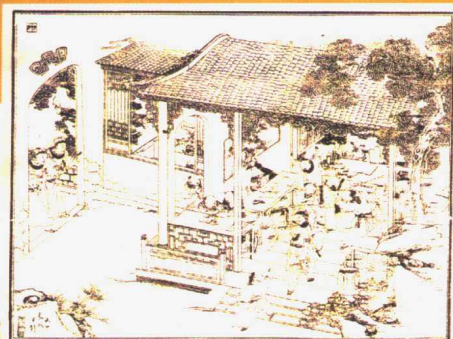


历史爱好者丛书 / 文化与社会系列

9

中国宗族

广东人民出版社
华夏出版社



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主编
冯尔康 阎爱民 著



中国宗族

冯尔康 阎爱民 著

广东人民出版社
华夏出版社

责任编辑:陈超英 高世瑜

封面设计:迪 赛

责任技编:孔洁贞 黎碧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宗族/冯尔康、阎爱民著.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

北京:华夏出版社,1996.7

(历史爱好者丛书)

ISBN 7-218-02175-1

I. ①走…②历…

I. ①冯…②阎…

II. 家族—研究—中国

IV. D669·1

中国宗族

冯尔康 阎爱民 著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东省新华书店总代理发行

广东粤中印刷公司印刷

(厂址:佛山市普澜路)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4.75 印张 95,000 字

1996 年 7 月第 1 版 199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ISBN 7-218-02175-1/D·262

定价:8.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编者的话

历史学是一门古老而有活力的学科。它的鉴往知来、资治育人的社会功能，历来为人们所重视。孔夫子说：“殷因于夏礼，所损益可知也；周因于殷礼，所损益可知也。其或继周者，虽百世可知也。”就是说，历代社会的因革都有规律可循，从夏、商、周的变化情况，可以推知后世的演变趋向。清人龚自珍说：“欲知大道，必先知史。”章太炎说：“不读史，则无从爱其国家。”把读史知史视为做人 and 爱国的前提。于此可见前人对历史是何等重视。毛泽东爱好历史，并号召全党都要“学点历史”更是众所周知的。

我国老一辈史学家是很重视历史知识的普及工作的。三四十年代，范文澜著《大丈夫》，吴晗著《历史的镜子》，胡绳著《二千年间》等，五六十年代吴晗主持编写“中国历史小丛书”和“外国历史小丛书”，都产生过很好的影响。令人欣慰的是我们这套丛书的作者中有不少知名学者和研究有素的专家。我们希望有越来越多的史学工作者关心和重视这项工作。让历史学走

出书斋，服务现实。

这套丛书首批两个系列由广东人民出版社和华夏出版社联合推出。如果读者需要，我们将继续编辑出版其他系列。

由于时间仓促，缺乏经验，一定会有许多不足之处。我们竭诚欢迎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把以后的工作做得更好。

1995 年 11 月

前 言

宗族是一个古老的社会群体，至今在我国大陆和台湾、香港地区，以及世界各国华人社区，也还有它的踪影。它为什么能够如此绵延不绝？今天与古代的宗族相同吗？它有什么特色？又怎样才能认识它？我们想透过大量历史上的宗族活动现象，把握住它的要点，对于认识这些问题，也许会有一些帮助。就我们现在的认识水平，感到我国宗族大约有如下五个特点，即：一、传世久远，二、形态多变，三、成员日众，四、功能转换，五、影响深远。

所谓宗族，按照我们的理解，是由有男系血缘关系的各个家庭，在宗法观念的规范下组成的社会群体。它的正式出现，当不晚于殷商时代。人类社会最早产生的社会群体是原始群、氏族公社，都是血缘群体，但它们不是宗族，或者可以视为宗族的萌芽状态。大约由于经历了几千年的孕育，宗族在殷商一诞生，就比较成熟，到了周代，它的组织制度更臻完善。此后几度出现危机，磕磕碰碰地延续下来，迄今至少已有三千几百年的历史，可以说与中国有文字的历史并存。作为社会群体，中国历史上还没有一个社会组织能有宗族这样长久。可以说，我国宗族是最古老而又绵延久远的社会群体。

三千多年的宗族，自身在不断地演化，呈现出不同的形态。大致说来经历了五个阶段的变异。首先是周朝的宗子宗族制时代，那时大小宗法制与分封制相结合，天子既是国家首脑又是宗族领袖——宗子，使宗统与君统合一。在王族之外，从诸侯到卿、大夫、士各级贵族有其各自的宗族。个别的平民家族也有宗族组织，但在社会上没有地位，因而我们不妨认为先秦时期是纯粹贵族宗族制时代。战国社会大变革破坏了大小宗法制，宗族遭到一次毁灭性打击，后经两汉时期的恢复，到魏晋南北朝隋唐时代形成士族宗族制。士族以家族为单位，拥有荫权和免役权，并有政府的九品中正制与定姓族制度的保障。士族宗族有接近于世袭贵族的某些特权，是特权宗族的一种形态。这时豪强宗族亦有较大发展，但它们仅有地方的社会势力，而无政治权力，所以士族宗族成了中古宗族制的代表。唐代社会经济形态的变革，使士族制在历史上消失，宗族再一次沉沦，到宋元时代，随着科举官僚制的发展，官僚建立起自身的宗族，并以建设义庄、祀田、族学来巩固宗族组织，成为同时并存的各种类型宗族的代表。但官僚只有本身及家庭的特权，其宗族则无法定特权。尽管这时的皇族、贵族宗族仍然存在，但宗族既以官僚宗族为主体，这个时期的宗族从总体上说已进入无特权时代。明清官僚制继续发展，绅衿阶层扩大，他们的特权进一步缩小，乃至清代衿士仅有本身的免役权，从法律上说连家庭都不能沾光了。他们为弥补丧失的特权，谋求社会权益，在地方上举办公益事业，而更重要的是组织宗族，因而使宗族在民间得到较大

的发展。与此同时，平民也掌握了一些宗族。进入近代以后，特别是清朝灭亡后，等级制消失，宗族也随之进入平民制时代。到本世纪后半叶，台、港和海外华人社会的宗族衍化成宗亲会。它在组织原则上同传统的宗族发生巨大的差异，不再强调家族血缘关系而以同姓为结合对象，不像过去以家庭为单位而是以个人身分自愿入会，它放弃传统的族长制管理原则而实行会员大会制和理事会、监事会制，这既使宗族真正成为近代民间团体，又使它朝着脱离血缘群体的方向演变，很可能会成为社会上普遍存在的类似俱乐部的一种形式。今天大陆的宗族多数仍与传统形态较接近，个别宗族也称作宗亲会，但还不是俱乐部式的。总之，中国宗族在不停的变化之中，经过了如下的历程：先秦的宗子贵族宗族制—中古的士族宗族制—宋元的官僚宗族制—明清的绅衿宗族制—近代以来的平民宗族制和宗亲会制。

这种演变过程，使我们认识到中国的宗族，从性质上讲，经历了民间化历程，即逐渐由贵族组织变化为民间组织，平民性日趋增强；与此同时，在成员上，逐步实现民众化，就是由社会上少数人参加变为多数人参与，其群众面之广泛，大约只有历史上时断时续的四邻结社能与它相类似；在功能上，从以政治功能为主转换到以社会功能为主，宗族在贵族制、士族制时代是政权的重要帮手，对政治生活影响比较大，宗族与特权分离以后，虽然在政治上仍然维护政权，但它以兴办宗族义庄、族学、祀田等多种形式，倡导宗族互助、赈贫恤老，增强了其社会功能，到

了平民及宗亲会时代，更是以发挥社会功能为活动主旨了。宗族的这些变化，说明中国的宗族有应变力，它能够根据社会的变革，调整自身的组织原则、内部结构、活动方式和社会角色，去加以适应，继续存在下去，表现出韧性和适应性，这才使它能够几千年地维持下来。

对于中国宗族历史的认识，我们想本着它古老而多变的基本特性，相应地采用变化的、发展的观点去分析它，说明它，为此我们将考察它的形态、内部结构、成员身分和社会功能的演变以及丰富多采的宗族活动，希望在这本小书里概括地展现出宗族有丰富内涵的历史的某些侧面。

目 录

前 言	(1)
-----------	-------

第一章 祖先崇拜与宗族的祭祖

一、“一本”的祖先崇拜观念	(2)
二、从皇家太庙到百姓祠堂	(6)
三、祠堂祭礼	(18)

第二章 宗族的形态与结构

一、宗族的类型	(32)
二、宗族的内部结构	(62)
三、五服、九族与宗亲法	(69)

第三章 宗族教化与族人生活

一、孝悌精神与宗法伦理的教化	(82)
二、族产与睦族	(89)

三、族学与宗族教育	(94)
四、诫规与家法种种	(98)
五、作为模范宗族的义门	(102)
六、宗族与族人婚姻	(105)

第四章 宗族与地方社会

一、宗族组织与基层政权	(116)
二、宗族与外神信仰	(119)
三、强宗豪族代表地方势力	(123)
四、宗族与地方社会问题	(125)
五、移民与宗族	(128)
 结 语	 (135)

第一章

祖先崇拜与宗族的祭祖

- 凝聚族人精神的是祖先崇拜观念
- 祭祖是宗族最重要的活动
- 皇家祭祖在太庙,百姓祭祖在宗族祠堂
- 祠堂祭祖活动起着凝聚宗族的作用
- 祠祭体现了宗法思想和封建等级制

一、“一本”的祖先崇拜观念

宗族是社会群体中最常见的纽带，而将族人凝聚在一起的精神感召力，便是祖先崇拜的观念。人类社会初期，就产生了自然崇拜、人造物崇拜、图腾崇拜、英雄崇拜、祖先崇拜等，在这些崇拜中，人们对祖先的崇拜最虔诚、最经久，这种崇拜也常同其他崇拜结合在一起。关于祖先的传说，常常有神异的光环，人们像崇拜神灵一样来崇拜自己的祖先。

关于商族的起源，《诗经·商颂》记载了商人先祖许多动人的故事，带有神话传说与英雄史诗的色彩。商族男性始祖契的降生，就是非同寻常的。一天，商的始祖母简狄吞下了一颗玄鸟降下的大卵，受孕生下了契，商人认为他们的祖先是人和神结合的结果，是上天的安排，所以《商颂·玄鸟》篇说：“天命玄鸟，降而生商，宅殷土芒芒。”赞叹祖先降临在大地上。周朝始祖弃的降生也有类似的经历，弃的母亲姜嫄是在野外踩了巨人的足迹后而怀孕生子的。这种将对祖先的崇拜与对自然、图腾的崇拜结合在一起的传说在后来的王朝中也常能见到，如《史记·汉高祖本纪》记载，汉高祖刘邦是其母遇蛟龙而诞生；《明史·太祖本纪》说，明太祖朱元璋的母亲怀孕时梦中接受了神的药丸，分娩时“红光满室”等。

不仅在王族、皇族中，在民间编纂的族谱上，我们也常能见到有关宗族祖先的神异传说。清代学者钱大昕主张修谱要信实，批评那些牵强附会、诈冒伪舛的风气，不过他在

给钜野姚氏族谱所作的谱序中,也叙述了关于姚氏祖先的神奇祥瑞传说。姚氏先祖自金朝末年迁至宋鲁之间的钜野,死后立墓于此。钱氏谱序说:“宋鲁之间,人家多树白杨于墓,率五六十岁而枯,而独姚氏祖墓白杨,根柯坚硕若蛟龙,若铁石,皆五六百年物,说者以为世德之祥。自明迄今,科第簪缨,相承不绝。”(《潜研堂文集》)人们认为姚氏宗族从明至清,考中功名与做官者的相承不断,都是因祖坟中的神灵保佑所致。

对祖先的崇拜是同人类的生存以及自身崇拜结合在一起的,人口的再生产在生产力十分低下的古代社会是非常重要的生产发展因素。古人认为,人的自身及所有的一切,都源自祖先一人之身,就如上天造成了万物一样,没有祖先最初的繁衍生息,就不会有眼前的儿孙满堂;没有祖先当年的开辟基业,也就没有现在子孙的安享福利。生命、生活都是祖先给的。《礼记》上说:“万物本乎天,人本乎祖。”就是这个道理。人们在日常生活中总说不能忘“本”,其实早先这个“本”是指祖先之本。“数典忘祖”的成语,常用来讥讽那些忘了自己祖宗的人。人们有一种根深蒂固的返本求源的心理。明代大官僚霍韬在其亲订的《家训》中就强调说:“凡我孙子暨我妇女,仰我考祖如木同根,如水同源。”告诫子孙不能忘记家族的根本。江苏宜兴篠里任氏宗族的祠堂名叫“一本堂”,祠堂题楹写着:“德厚乾坤惟一本”,提醒族人今天的一切都是来自祖先一本之身,应该时时景仰不忘。崇尚一“本”,是把宗族比成大树,祖宗是根,有根则有树干,有树干则有分支,有分支则有枝叶,一棵大树的枝繁叶茂离不开它

的根本，一个宗族的兴旺发达，离不开它的祖先。这种返本求源崇尚祖先的心理，在西方人中也同样存在，英语中“家谱”一词是 family tree，字面直译则是“家族之树”，西方前些年兴起的寻根热，即寻查祖先的事迹，也是将祖先比成了家族的“根”(roots)。

古人还认为死人的灵魂不灭，祖先的神灵可以保佑他的子孙，令子孙得福、后代繁衍茂盛，所以子孙对祖先神灵必须崇敬至诚，否则就会失去祖先的保佑，祖先甚至会降下灾难，后代可能就要遭殃了。《史记·周本纪》记载周武王盟津观兵，“为文王木主，载以车、中军。武王自称太子发，言奉文王以伐，不敢自专”。负载文王神主征伐，表示武王不敢忘记祖先和企求先人神灵保佑的意思。出于同样的观念，后来武王牧野誓师，声讨殷纣王的罪行，其中重要的一条是说他：“自弃其先祖，肆祀不答，昏弃其家国。”说纣王轻蔑地抛弃了对祖先的祭祀，对祭祀的礼节不闻不问，自然殷族的祖先也就不会庇护他了；而自己有祖先的保佑，伐殷的战争一定会胜利。北宋由宋太祖建国，而后由他弟弟宋太宗一支继承了帝位。北宋灭亡，宋高宗南渡后，儿子元懿太子夭折，又不能再生育，皇位继承无人。上虞县丞娄寅虎上书说，宋朝所以遭金朝的祸害，是因为宋太祖不能在太庙中得到他的直系子孙的祭祀，心里不高兴，所以不再保佑皇家，才打不过金人。因此他建议应从宋太祖的后裔中选择有贤德的人做太子，来告慰太祖在天之灵。宋高宗看后很感动，决计从太祖一支后裔中选择继承人，于是择定太祖之子、秦王赵德芳的六世孙赵伯琮为继嗣，后来伯琮继位，是为孝宗皇

帝,此后南宋帝位转归太祖一支继承。两宋共 18 帝,帝系在宋太祖、太宗兄弟二支房派中变动,除太祖外,北宋太宗一支共 8 帝,南宋除高宗以外,太祖一支亦 8 帝,平分江山 300 余年。在这种富于戏剧性的历史安排中,祖先崇拜观念起了重要作用。

祖先神既能保护或惩罚后代,后代也就须对祖先表示敬畏崇拜,其形式便是祭祀。明代有人生前曾在自己的墓碑预先刻上“子孙贤,思量上坟;子孙不贤,思量坟上”的碑文(丁元荐:《西山日记·格言》),告诫后世子孙不能忘记上坟祭祖敬祖之礼,否则就该思量坟中神灵会降下惩罚,不再保佑他们。

祭祀之礼来自孝的观念。在周代,对人们社会生活作出规范的礼制业已完善,而孝则在礼制中处于首位。所谓孝,有三方面的内容,就是对父母生时的敬养,死时的安葬,葬毕的庄严祭祀,中心还是祭奉祖先神灵,延续祖宗一本下来的香火。春秋时楚国郢公辛说:“灭宗废祀,非孝也。”(《左传》定公四年)在祭祀时,要通过文字或语言,表示心愿,或歌颂祖先功德,或报告事项,请求祖宗降恩、指示。我国最早的诗歌总集——《诗经》,分风、雅、颂三类,颂诗又包括了《周颂》、《鲁颂》和《商颂》三部分,这些颂诗便是周王室、鲁国和宋国(宋国由商朝遗民组成)歌颂祖先功德的宗庙祭祀之歌。除了以语言颂扬祖先外,还要在庙祠奉上丰盛的祭品。古人认为,事死如事生,祭祀时,要如祖先生时那样对待,毕恭毕敬。对于颂歌和祭品,祖先神是会很高兴地享用、听取的。

对祖先的崇拜与祭祀只是宗族成员内部的事情,具有明显的排他性,祖先神只能享受自己后代的祭祀,而子孙后代只有祭祀自己的祖先才能祈福,否则,祭祀者无从求福,受祭者无从享受。春秋时,晋惠公太子申生在宫廷内争中被冤致死,一次,狐突梦见申生的亡灵准备将晋国送给秦国,认为秦人将会祭祀自己。狐突劝阻道:“神不歆非类,民不祀非族,君祀无乃殄乎!”意思是说,神灵不能享受非族类的祭品,人们也不祭祀其他族类的神灵,您的祭祀香火将要断绝了!姒姓的鄆国国君没有儿子,立外甥嬴姓的莒国公子为后嗣。孔子在《春秋》中写道:“莒人灭鄆。”《谷梁传》对此句注解:“非立异姓以莅祭祀,灭亡之道也。”说孔子是在讥讽鄆君以异姓为后嗣来奉祖宗祭祀,致使宗族香火断绝,而其自身还不知晓。在中国宗族发展史中,越往前,血缘的排他性越强。

二、从皇家太庙到百姓祠堂

祖先崇拜是族人对祖先的认同,形成坚强的凝聚力。在祖先祭祀的旗帜下,族人走到了一起,祭祀是族人最重要的活动。祭祖的地方周代称宗庙,或者家庙。“宗”,《说文解字》解作“尊祖庙也”;“庙”解作“尊先祖貌也”。简单地说,宗庙就是族人尊奉供奉有祖先形貌的房子,是祖先神灵存在的物质场所。祭祀的供品,有牛、羊、猪、小猪(豚)、鱼、酒等物,宗族用祭祀表达请求祖先神灵庇佑、降福、禳灾的愿望,事关重大。古人说:“国之大事,在祀与戎。”(《左传》成公十三